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召峰先生主持会议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

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，公司主营业务、经营理念、运营模式、发展战略将发生重大变更。为适应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运营需要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，保护公司股东利益，公司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。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拟由 5 名监事组成，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和 3 名股东代表监事。其中职工代表监事孙磊先生、程明锦先生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经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并经监事会审核后，拟提名许建清先生、殷召峰先生、胡章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。

职工代表监事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5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9 月 21 日

附件： 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许建清，男，1967年12月生，硕士学历，高级政工师，一级法律顾问。1989年起历任淮北矿务局张庄煤矿计划科干部、办公室秘书、信访办主任，2003年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办公室信访科科长、副科长、法律顾问室副主任、法律事务部副主任、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兼法律事务室主任，2010年至今任淮北矿业集团总法律顾问。

殷召峰，男，1969年1月生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中级职业经理人。1992年7月任朱庄煤矿财务科会计，1993年2月起历任桃园煤矿财务科会计、主管会计、副科长、科长，2001年12月任淮北矿业集团财务资产部财务总监，2004年8月任朱庄煤矿经营副矿长，2006年6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财务资产部副部长兼主任会计师、财务资产部部长。现任淮北矿业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。

胡章清，男，1969年9月生，本科学历。1994年起任职于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计划处、计划财务处，2000年至2010年先后任华融资产合肥办事处副经理、经理，2010年至2014任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营业部总经理助理，2014年起任华融资产安徽分公司经理、高级副经理级。现任华融资产安徽分公司高级副经理级。